

北加州火災疏散人員

如果您在北加州萊克、蒙特雷、納帕、聖馬刁、聖塔克魯茲、索拉諾、索諾瑪各縣火災中蒙受損失，那麼現在可申請聯邦援助。

欲開始申請流程：

1. 向聯邦緊急事務管理署（FEMA）進行網路申請，網址：
<https://www.disasterassistance.gov/>
或者
2. 致電 800-621-3362 或 800-462-7585 (聽障專線)。

我們鼓勵您盡可能透過網路進行申請。

申請時，您會被問及以下資訊：

1. 您的社會安全號(SSN) 或者 家中身份為美國公民、非公民美國國民或符合資格之外國人的未成年兒童的社會安全號
2. 家庭年收入
3. 聯絡方式（電話號碼、通訊地址、電郵地址*以及受損房屋地址）
4. 保險資訊（承保範圍、保險公司名等）
5. 銀行帳號資訊（如果您有資格接受經濟援助，錢可存入您的帳號）

**如果您希望以後能透過網路查看您的申請狀態，就必須提供電郵地址。若未提供電郵地址，則必須透過電話聯絡 FEMA 瞭解申請狀態的進展情況。*

重要須知：如果您有保險，那麼 FEMA 的流程可能會認為您「沒有資格」領取福利，即使您有權獲得福利。如果收到拒絕信，您可在 60 天內上訴/重新申請，以便在您與保險公司解決索賠問題期間，讓 FEMA 保留您的檔案。

- FEMA 不能重複支付保險金，但在業主保險沒有幫助的情況下，FEMA 也許能提供幫助。
- 自您向 FEMA 申請之日起，您有 12 個月的時間提交保險理賠記錄以供審核。如果您的保險金從您提交索賠之日起延遲超過 30 天，那麼您可以向 FEMA 致信解釋為何出現延遲。您從 FEMA 得到的所有資金都將被視為預付款，在您拿到保險金時必須償還。